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不能脱离的最大国情。我们要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领导的重大意义，深入推进财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为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一)着力提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更好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指南针”和“定盘星”，坚持读原著、悟原理，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重要著作，持续拓展理论学习的广度深度。完善经常性学习机制，突出“关键少数”和年轻干部，用好财政大讲堂、干部教育在线等平台，有计划、分层次抓好学习教育。结合庆祝建党100周年，认真开展党史学习。弘扬理论联系实际学风，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财政改革发展的生动实践。

(二)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持续增强践行“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不断深化对财政工作政治性的认识，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持续提升坚决维护的定力和能力。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财政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旗帜鲜明坚持真理，立场坚定批驳谬误。

(三)坚决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努力建设忠诚干净

担当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树牢正确选人用人导向，落实好干部标准，统筹推进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政治素质把关，选优配强“一把手”，完善优秀年轻干部发现培养机制，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推进完善“一库两池一室”建设。强化大抓基层、大抓支部鲜明导向，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狠抓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落实，加强对部机关司局、监管局、部属单位党建工作分类指导。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巩固深化基层减负成效。精准化、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大力支持纪检监察机构监督执纪问责。狠抓内控制度执行，提升内部巡视和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强化对财政权力监督制约。

2021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为虚名、不务虚功，立足当下脚踏实地干，努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本文根据刘昆2020年12月31日在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整理，由财政部办公厅提供)

带好队伍展现新气象 干好税务开拓新局面 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

——在全国税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国家税务总局党委书记、局长 王 军

同志们：

这次全国税务工作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0年税收工作和“十三五”时期税收现代化建设成绩，研究“十四五”时期税收改革发展思路，部署2021年重点任务。

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砥砺奋进，2020年税收工作和“十三五”时期税收现代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以及艰巨繁重的税收改革发展任务，全国税务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对税收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担当作为，履职尽责，有力有效服务了“六稳”“六保”大局，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一年来，我们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牢记税务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认真开展政治机关意识教育，严明政治纪律和

政治规矩，纵深推进税务系统全面从严治党，确保了各项重大改革平稳落地，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这一年，我们所取得的成绩重点体现在：经受住了前所未有的“一场大考”，顺利办成和扎实推进了“六件大事”。

“一场大考”，就是聚焦“四力”经受住了疫情促发展的大考并收获了来之不易的成果。我们聚焦优惠政策落实要给力，积极参与国家7批28项税费优惠政策及地方优惠政策制定，不断完善相关工作机制，以最快速度、最高效率确保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超过2.5万亿元，为399万户纳税人办理延期缴纳税款292亿元，为我国率先复工复产、率先实现经济增长由负转正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国研中心、国家统计局、全国工商联等多方调查均显示，各项政策落地成效最明显、反响最好的就是减税降费。OECD等国际组织以及不少国家的同行们都对此给予了充分肯定。我们聚焦“非接触式”办税要添力，实现90%的涉税事项、99%的纳税申报业务都可网上办、线上办、掌上办。第三方调查显示，“非接触式”办税的满意度达97.3%。我们聚焦数据服务大局要加力，建立四级联动分析机制，充分发挥增值税发

票等税收大数据优势,实行“多兵种合成作战”,积极服务各级领导决策和市场主体发展。越来越多的“税收专报”摆在决策案头,走进决策视野,成为决策参考。我们聚焦疫情防控工作要尽力,武汉和湖北税务干部不畏风险、挺身而出,各地税务干部包括离退休干部守望相助,全系统4200多支党员突击队、志愿服务队闻令而动、逆行出征,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中国税务精神,奉献了税务力量。有3名党员干部和1个基层税务局受到党中央的表彰。

“六件大事”,就是在抗疫情促发展中顺利办成和扎实推进了六个方面的重点工作及重大改革。税费收入预算任务圆满完成。面对多重困难和各种压力,狠抓收入质量管理,建立健全税费收入质量监控机制,严防和查处收“过头税费”等违规征税收费行为。全年税务部门组织税收收入(已扣除出口退税)13.68万亿元,同比下降2.6%。组织社保费收入3.81万亿元、非税收入6316亿元。及时准确办理出口退税1.45万亿元。这些都为抗击疫情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个税首次汇算清缴平稳实施。这是个税改革的第三步,也是最为关键的一步,难、险、危并存。特别是突如其来的疫情打乱了所有的预先部署,平添了极大的风险挑战。我们精准拿捏、担当开拓,采取“特急的网上预约办理、一般的分区分级分步”的办法,把稳推进节奏;开发应用个税手机APP,推出申报表数据预填单服务,确保办税便利。汇算清缴工作虽经一道道激流险滩,但始终波澜不惊并圆满完成,有力促进了消费增长和调节收入分配。社保费征收职责顺利划转。我们联合有关部门深入调研、反复评估,在国务院领导统筹指挥下,在各方面的支持下,干净利索快速地完成了划转,并平稳开展了征收工作。同时,稳步推进非税收入划转,完成了5个中央项目和17个省级项目划转,其他中央项目划转工作也在积极推进之中。发票电子化改革(金税四期)启动实施。我们将发票电子化改革作为金税四期建设的突破口,反复研究论证后提出方案。目前,专用发票电子化改革已分批在宁波、河北、浙江等11个省市新办纳税人中开展试点,运行总体平稳。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落地见效。按照“虑今顾远、有统有分、激活队伍、稳中推进”的基本思路,把总局统筹与省局主责有效贯通,把当年推进与干部队伍长远发展兼顾考虑,把落实中央政策与属地同步推进有机衔接,把职级晋升与打开领导干部晋升口子紧密结合,把“稳”与“进”的方法步骤科学协调,确保了政策平稳落地,给干部成长发展趟出了一条大道。税务系统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试点扩围提质。总局党委与驻总局纪检监察组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反复研究修订完善了试点改革“1+6”制度文件,稳步将试点范围由4个单位扩大到21个并不断深化。与此同时,着力探索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一体化综合监督体系,研究制定了“1+5”制度文件,推出了一系列压实监督责任、创新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合力的具体措施,促进了各级税务局党委、纪检机构、相关部门及其干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能力明显提升。

我还要强调的是,总局和各级税务局的税收宣传、财务管理、政府采购、老干部工作、教育培训、后勤服务、税收科研和三社三会及注册税务师行业党建等各方面工作,都取得

了较好成绩,为税收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同志们: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税收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确立了以“带好队伍、干好税务”为主要内容的新时代税收现代化建设总目标,提出并不断充实完善了“六大体系”的具体目标内容,逐步提升了“六大能力”,探索构建了推进实现总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十大举措”,即:“纵横横通强党建、绩效管理抓班子、数字人事管干部、人才工程育俊杰、严管善待活基层”和“依法征税聚财力、改革兴税促发展、便民办税优服务、科技强税提质效、多方协税谋共治”的机制制度体系。经过2013—2015年三年的艰辛努力,统一了干部思想,积累了探索经验,打好了推进基础,形成了初步制度。2016—2020年五年来,我们持续做到锚定目标久久为功,以钉钉子的精神,一张蓝图绘到底,一锤接着一锤敲;持续做到改革不停创新不止,紧密结合税务实际创造性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要求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努力想出新办法、创造新机制、探索新经验;持续做到一事做优事事联动,坚持系统观念,增强关联性和耦合性,使之相互促进、相得益彰;持续做到逢山开路遇水架桥,面对困难从不退缩,遇到矛盾敢于直面,应对挑战勇于斗争;持续做到稳慎操作防范风险,坚持底线思维,蹄疾步稳,凡事从坏处准备,努力争取最好结果,形成了推进新时代税收现代化的目标方略、科学内涵和系列机制制度体系,并圆满完成了这一阶段的各项预定任务。

——这是坚持政治统领、突出党建引领,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建设显著加强的五年。经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批准同意,各级税务局党组改设党委。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旗帜鲜明讲政治做到“两个维护”,强化理论武装落实“第一议题”,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引领作用”,税务系统党的领导得到前所未有的加强,党的旗帜始终在税收改革发展、助力脱贫攻坚、服务国之大的前沿阵地高高飘扬。主题教育期间总局和省局机关干部对政治生态“好”和“较好”的评价均在98%以上;总局党委“一报告两评议”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连年提升。与此同时,在党建引领下,我们圆满完成税务系统承担的脱贫攻坚任务。全系统共计选派3.42万名优秀干部担任驻村第一书记和专职扶贫干部,帮扶8782个贫困村及72万多个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脱贫,还涌现出以刘双燕同志为代表的一大批优秀扶贫干部典型。

——这是坚持税收法定、突出依法治税,税收法治体系建设快步前行的五年。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着力推进法治税务建设。五年来,有8个税种新完成立法,18个税种已制定法律的有11个,4个税法草案已报国务院。新出台税务部门规章11部,累计达53部。营改增试点及增值税改革取得圆满成功,有力助推了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历时25年的综合与分类相结合个人所得税制度改革成功落地,有力助推了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的提升;以环保税、资源税、耕地占用税“多税共治”、以系统性税收优惠政策“多策组合”的绿色税收体系框架构建形成,有力助推了美丽中国建设。同时,税收普法工作深入开展,有力助推了税法遵从度不断提高。

——这是坚持服务大局、突出便民利民,税费服务体系

建设提档升级的五年。五年来，我们认真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连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总局集成推出108项279条服务举措，联合12个部门推出16项办税缴费便利化改革措施；精简50%以上的报送资料、25%以上的纸质表证单书，95%以上的税收优惠事项实现“免备案”；陆续推出50余项征管服务措施，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通过“银税互动”，帮助守信小微企业获得贷款2.6万亿元。世行营商环境评价中我国纳税指标排名累计上升26位，其中纳税次数排名已居世界前列、纳税时间排名超过OECD国家平均水平，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第三方调查得分逐年稳步上升。

——这是坚持优化协同、突出质效并重，税费征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的五年。五年来，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的重要讲话精神，国税地税两套机构先合作、后合并，特别是合并改革力度影响之大、涉及范围之广、触及利益之深前所未有。各级税务局精简了3万多个机构和单位，“正转副”干部22255人，但同志们讲政治、讲奉献，改革推进平稳，成效好于预期，优化高效统一的税费征管体系效应越来越大，“四合院”建设成果越来越多。总局开展无记名问卷调查显示，纳税人和税务干部对改革整体满意度达到95%。金税三期实现全国统一上线并不断优化，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不断升级。跨区域稽查和督审体制逐步健全，外打违法、内防风险作用较好发挥。大力推进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累计公布并推送“黑名单”案件9.35万件，有力促进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社会治理效能的明显提升。四部委联合开展打虚打骗专项行动，累计查处涉嫌虚开骗税企业32.23万户，挽回损失850.15亿元，抓捕犯罪分子21532人，4312名犯罪嫌疑人主动投案自首，打出了震慑，严明了法治，规范了秩序，促进了遵从。

——这是坚持积极作为、突出合作共赢，国际税收体系建设快速推进的五年。五年来，我们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国际税收合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推动全球税收治理体系建设提供了更多的中国方案，主动发起建立“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理事会成员已增加至36个，观察员增加至30个，并在北京、扬州设立“一带一路”税务学院。新签订税收协定6个，修订19个，税收协定网络已覆盖111个国家和地区，位居全球第四。先后更新发布覆盖104个国家（地区）的投资税收指南，助力“走出去”企业行稳致远。累计向我驻外使领馆、国际组织及相关机构派出73名税务官员。中国税务的“朋友圈”越来越广，“影响力”越来越强，“话语权”越来越大。

——这是坚持严管善待、突出正确导向，队伍组织体系建设成果丰硕的五年。五年来，我们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要求，层层压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积极主动接受驻总局纪检监察组监督，支持纪检监察工作，做到坚持不懈同向发力。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着力强化“两权”监督，切实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五年来，我们着力实施“1115”人才工程，“金字塔”式人才梯队基本形成。出台一系列制度措施，持续优化税务组织体系，不断激发干部队伍活力，解决了一大批基层税务部门和干部的实际困难。全系统共有1700多个单位、

800多名干部获得省部级以上荣誉。2020年，全系统新增全国文明单位227个，约占全国表彰总数的8%。

“十三五”时期，税收现代化“六大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确保了减税降费和组织收入任务圆满完成。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要落地生根等重要指示，建立并不断完善“短平快优九个一”工作法，全国新增减税降费累计超过7.6万亿元，累计办理出口退税7.07万亿元，2020年宏观税负较2015年下降近3个百分点，有效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新办涉税市场主体5745万户，较“十二五”时期增长83%，为稳住就业和经济基本盘作出了积极贡献。与此同时，我们连年较好完成预算收入任务，累计组织税收收入（已扣除出口退税）65.7万亿元，比“十二五”时期增长39.2%；累计组织社保费和非税收入16.5万亿元，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十三五”时期，我们打赢了一场场波澜壮阔的改革攻坚战，交出了一份份满意的答卷。如果对这些做一个概括，可以用“三升三降三改观”来表述：三升，就是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地位明显提升，纳税人缴费人遵从度满意度明显提升，中国税务的国际影响力明显提升；三降，就是宏观税负明显下降，税务征收成本明显下降，办税缴费成本明显下降；三改观，就是税务系统政治生态明显改观，税务干部精神面貌明显改观，税务部门社会形象明显改观。

上述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一系列税收工作重要论述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统揽全局、英明指挥的结果，是国务院领导关心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党委政府、人大政协和有关部门支持帮助的结果，是广大纳税人缴费人支持理解的结果。同时，也凝聚着税务系统各级党组织、全体税务干部职工的拼搏奉献和税务家属的默默付出。五年来，大家虽然面对千难万险，但时刻牢记初心使命；虽然跋涉千山万水，但始终一路豪迈前行；虽然历经千辛万苦，但最终不负韶华不负己。这是奋斗者光荣的税月如许，这是奋斗者无悔的税月如茶，这是奋斗者幸福的税月如诗。这五年注定要成为我们这一代税务人的深刻记忆。我们不会忘记，每次大战大考时同志们特别是基层一线同志们不讲价钱、不辞辛劳、不舍昼夜、不辱使命的倾心倾力投入；我们也不会忘记，办税服务厅的同志们为了让服务更优一些，每天都要将同一句服务用语说上百遍，每一遍都能讲出微笑、讲出感谢、讲出热情。虽然大家都在以平凡的心做着平凡的事，但在我看来，大家更是以不平凡的干劲在践行着英雄的壮举，大家都是税收现代化路上的英雄，大家都是好样的，每个人都了不起！借此机会，我代表总局党委向关心支持我们的各级领导和各部门及社会各界，向驻总局纪检监察组，向全国税务干部职工、离退休老同志及税务家属们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要清醒认识到存在的差距与不足。有的领导干部政治站位不够高，抓落实盯得不够紧，特别是结合实际创造性抓落实还有不小差距；有的干部担当精神不强，应对风险挑战的斗争精神不足，工作能力难以适应形势发展要求；税收理论研究落后于实践创新，缺少反映税务崭新面貌的扛鼎之作，等等。这些问题和不足，都需要我们高度

重视,深入研究,拿出有力有效举措认真加以解决。

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蓝图。我们推进新发展阶段的税收现代化,必须认真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十八大以来和最近对税收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抓好《意见》(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的《关于进一步优化税务执法方式的意见》)贯彻,并据此进一步完善提升健全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的“六大体系”“十大举措”。

(一)关于“六大体系”具体目标内容的完善问题

第一,党的领导制度体系要在引领税收现代化高质量发展中发挥更为显著的优势。把党的领导这个最本质特征坚持好,把这个最大优势进一步发挥好,坚持不懈抓机关带系统、抓党建促改革,着力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特别是建强基层税务分局(所)党组织,使政治机关建设更加深入,党建工作基础更加稳固,党建引领作用更加彰显。

第二,税收法治体系要在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中推动进一步大幅提高税法遵从度。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税收法定原则,适应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高效能治理要求,建设现代财税体制、完善现代税收制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不断深化改革,着力构建“无风险不打扰、有违法要追究、全过程强智控”的税务执法新体系,以税收的精诚共治提升全社会税收法治意识,让法治观念直抵人心、让税法遵从形成风尚。

第三,税费服务体系要在提升办税缴费体验中推动进一步大幅提高社会满意度。坚持人民至上,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为中心,适应纳税人缴费人公民意识、法治意识、公平意识日益增强的形势,着力构建“线下服务无死角、线上服务不打烊、定制服务广覆盖”的税费服务新体系,实现从无差别服务向精细化、智能化、个性化服务转变,使税费服务更加优质高效智能,赢得纳税人缴费人更多点赞,使税务部门成为国内公共服务领域的标杆单位之一,纳税指标在世行营商环境评价中排名持续提升。

第四,税费征管体系要在推进理念方式手段变革中更加优化高效统一。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适应征管范围由税向费、由法人向自然人、由传统业态向新兴业态拓展的新形势,以金税四期建设为抓手,推进税费征管理念思维、业务制度、岗责体系、技术平台转型升级,建成高集成功能、高安全性能、高应用效能的智慧税务。着力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风险”监管为基础的税务监管新体系,实现从“以票管税”向“以数治税”分类精准监管转变,明显降低征纳成本,不断提升税费征收率,努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第五,国际税收体系要在推动全球税收治理变革中充分展现中国税务治理之智。适应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

制要求,更好地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维护国家税收权益,支持高水平“走出去”和高质量“引进来”,健全完善“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并高效运转,帮助和支持发展中国家提高税收征管能力,积极参与数字经济税收等规则制定,引领和创造更多国际标准,在全球税收治理体系建设中贡献更多中国税务智慧,发挥更大中国税务作用。

第六,队伍组织体系要在优化完善、改进提升中推动进一步营造凝心聚力、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适应金税四期建设(信息化建设)带来的税收业务流程、岗责体系等系统性重构,科学界定岗位职责,优化各级班子功能和组织架构,打造人人有责的高效组织,激发人人有为的担当精神,筑牢人人有戒的纪律底线,驰而不息推进税务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更好地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税务铁军,培养一群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税务虎将,确保各级干部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

(二)关于“六大能力”的进一步提升问题

一是进一步提升政治引领能力。要更加突出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以律己,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到税收改革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二是进一步提升谋划创新能力。要更加突出创新在税收改革发展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强化税收理论研究创新,推动税收实践创新。增强创新的系统集成理念,把制度、机制、技术、数据、人才、岗责等各方面要素统筹、集成、联动起来,整体谋划、一体推进创新。三是进一步提升科技驱动能力。要更加突出运用科技和数据赋能的放大、叠加、倍增效应,建设智慧税务;充分发挥税收大数据作为国家治理基本要素之一的作用,以数据驱动业务变革、制度创新,以税收大数据深度应用打造更多更优更强的辅助决策拳头产品。四是进一步提升制度执行能力。要更加突出维护制度权威,既不折不扣地执行,又创造性地落实,让制度的效能更加高效地发挥出来。五是进一步提升协同共治能力。要更加突出推进税务机关内外部共治、央地共治、征纳共治和国际国内税收共治,形成强大合力。六是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能力。要更加突出统筹安全和发展,坚持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增强风险预判力和应对力,筑牢税收现代化的安全屏障。

(三)关于“十大举措”的进一步健全问题

要根据新要求、新情况、新问题,持续不断改进健全“十大举措”。“带好队伍”各项举措要不断完善,特别是“纵横贯通党建”机制制度体系要适应党建高质量发展要求进行改进,绩效管理和数字人事制度要按照中组部公务员绩效管理试点要求进行优化。“干好税务”各项举措要根据《意见》要求不断改进完善。同时,还要进一步把“带好队伍、干好税务”各项举措贯通起来,使之衔接更紧、融合更好、效应更显。

通过完善“六大体系”,提升“六大能力”,健全“十大举措”,我相信,税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之路必将更加宽广通畅,税收的核心职能必将更加有效发挥,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必将更加彰显,从而更好建设既实现税收高质量发展又服务国家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既学习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又引领国际规则和标准的现代化,既富有科技含量又体现人文关怀的现代化,既聚焦发展又注重安全的现代化,既让税务人更有成就感又让纳税人缴费

人更有获得感的现代化,使税收现代化之城成为向新而生的创新创造之城、向稳而行的安全乐居之城、向上而进的活力动力之城,使徜徉于其中的每个人,身上都展现着文明的素养、脸上都洋溢着自信的笑容、心中都迸发着奋进的力量。只要我们一年接着一年干,每年都有新成效,年年都有新气象,令人憧憬、为之向往的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就一定能实现,一定会实现。到2035年,就一定能建成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相适应的税收现代化,就一定能建成走在国际前列的税收现代化。

三、稳中求进,确保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起步稳、开篇新、成效显

目标明确了,实现目标需要一步步脚踏实地去去做去开拓,一件件认真精细去干去完成,并注重集成和提升。2021年税收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好《意见》部署,坚持党对税收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以党建高质量发展为引领带好队伍展现新气象,以进一步优化税务执法方式为引擎干好税务开拓新局面,以智慧税务建设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取得新成效,更好发挥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为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今年的工作如果要用关键词来概括,那就是“新、精、进”。“新”就是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谋新局、开新篇、展新颜;“精”就是要深入推进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确保《意见》不折不扣落地见效;“进”就是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要进阶进步,取得明显进展。我着重强调以下十个方面,这些都涉及“带好队伍、干好税务”的“十大举措”,都体现了完善“六大体系”、提升“六大能力”的新要求。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税务系统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迎接建党100周年

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推动健全党的领导制度体系,以税务系统党建高质量发展促进《意见》各项任务落实落地。

结合庆祝建党100周年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总局党委正在研究制定《深入推进税务系统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两年行动计划(2021—2022年)》,印发后各级税务局党委要认真抓好落实落地。政治建设高质量要着重体现在提升政治能力践行“两个维护”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今年起要分级分类抓好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政治能力轮训,两年实现全覆盖。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守牢宣传思想阵地。要把巩固拓展税务系统定点脱贫攻坚成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思想建设高质量要着重体现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税

收工作的重要论述上,做到学而信、学而行。要强化领导干部领学促学带头学,今年6月份前依托“学习兴税”平台完成全系统处级以上干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要深入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今年实现各级税务局40周岁以下青年干部参加理论学习全覆盖。要抓好税务党校改革,充分发挥各级税务党校院校在思想教育培训中的主阵地作用。组织建设高质量要着重体现在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上,认真落实税务系统党建工作规范,把各级党组织上下贯通起来、广大党员力量凝聚起来。要将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与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紧密结合,把党建工作成效更好体现到为纳税人缴费人服务之中。作风纪律建设高质量要着重体现在厚植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上,驰而不息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不懈反“四风”,及时查处和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典型案例,强化以案示警、以案明纪、以案促改。制度建设高质量要着重体现在“纵合横通强党建”机制制度体系的持续完善上,细化纵向“两个合力”和横向“七个打通”具体办法,特别是把各级税务局党委书记常态化向当地党工委书记汇报党建工作作为制度安排长期坚持。

今年是建党100周年,要认真落实中央部署,按照总局党委和地方党委要求,组织开展一系列富有税务特色的庆祝活动,引导党员干部铭记党的百年奋斗历程,追忆百年红色税收历史,进一步激发爱党爱国爱税热情。要把握正确方向,体现政治性、思想性、实效性,使每名党员干部充分认识到最好的庆祝方式就是立足岗位建功立业,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不平凡贡献。

(二)进一步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促进完善现代税收制度,助力高质量发展

各级税务机关要继续抓实抓细延续实施和新出台的税费优惠政策落实,持续优化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的机制和做法,有针对性地解决影响政策落实的薄弱环节和堵点难点。要进一步巩固拓展“机生机汇”的统计核算体系,把各项税费优惠政策的账目算清算细算明白,做好各项新老优惠政策效果评估分析,全方位展示政策实施成效。

与此同时,要按照“改革兴税促发展”的要求,加强税收促进宏观经济稳定运行、深化市场化改革、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调节收入分配、支持乡村振兴等方面的政策研究,储备一批优惠政策并适时提出建议,在促进完善现代税收制度中,促进国家重大战略实施,促进国内统一市场建设,促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三)扎实稳妥完成预算确定的收入任务,推动税费收入质效量增

各级税务机关要深入分析经济增长等因素,准确研判收入形势,科学分析税收增幅升降原因,主动向党委政府人大及相关部门及时汇报,争取更多理解和支持。按照“依法征税聚财力”的要求,妥善处理减与收、质与量、条与块、近与远的关系,既要把该收的依法依规收上来,又要坚决守住不收“过头税费”的底线。同时,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化解种种误读。

我特别强调一下社保费和非税收入工作。随着社保费征收职责全部划转和非税收入征收职责逐步划转,社保非税收

入规模将与税收大体相当，税务部门工作格局将发生重大变化，从“税费主辅”转为“税费皆重”，加之社保非税业务相对新、涉及面广、部门协调事宜多，无形之中给征缴服务工作带来不少挑战和风险。各级税务局党委为此要做到：一是提高对其重要性、艰巨性、复杂性、风险性的认识，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来抓；二是增加工作力量，选优配强相应机构的领导干部，党委分管领导要政治强、业务精、具有较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内部各相关部门要齐抓共管；三是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推动形成共治格局；四是把服务工作做得更优，把收缴工作做得更稳，把改革配合及准备工作做得更充分；五是扎实做好非税收入征收和下步划转工作。

（四）稳妥实施发票电子化改革，不断提升科技驱动能力这是“科技强税提质增效”的重要举措。

一是搭建基础平台。年底前，建成并上线全国统一的电子发票服务平台，初步形成新一代税务信息系统的四梁八柱，同步推进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二是抓好重点突破。在全国新办纳税人中推开专用发票电子化改革试点后，要适时在大集团企业中选取部分行业推进存量企业改革新试点，逐步稳妥扩大新试点范围。

三是深化数据运用。去年我们在税收数据分析上取得了较好成绩，当前面临如何突破瓶颈、再上水平的问题。要充分发挥税收大数据优势，打造权威性、可信度高的税收经济指数，进一步提高数据服务大局的能力。要深化与其他部门数据及人才等资源合作，共同开展分析。要提升选题站位，围绕各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精选分析主题，重点对经济运行和构建新发展格局各环节的堵点、痛点、难点进行深入剖析，对关联性强的区域间经济运行进行比较分析，对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中的“卡脖子”难题专题研判，运用XBRL数据深化大企业国际比较分析等。要打造分析品牌，善于挖掘提炼数据反映出的经济规律和特征，提出建设性、独特性建议，更好服务决策。

（五）切实强化精确执法，增强执法的规范性统一性

按照《意见》要求，今年要围绕健全税收法治体系，进一步提高税务执法精确度，把握时度效，增强统一性、提高规范性。

一是把准执法尺度。要创新执法方式，在严格执法的同时，更多运用说服教育等非强制性执法方式，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要坚决防止和纠正粗放式、选择性、一刀切的随意执法。要总结部分地区做法，推广“首违不罚”清单制度。既要坚持包容审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又要科学实施有效监管，促进依法纳税和公平竞争。

二是增进执法统一。要推广复制长三角区域对部分税务行政处罚事项统一裁量基准等做法，在更多区域、更多事项上统一执法标准，推进税务执法信息互通、执法结果互认。加大两千户企业集团跨区域涉税事项协调力度，持续扩大跨省经营企业全国通办涉税事项范围，提升政策确定性、透明度和执法统一性。进一步细化政策制度规定，让基层好执行、好操作，最大程度从源头上防范执法风险。

三是强化执法监督。要下大力气优化内控监督平台，年内搭建起全面覆盖、全程防控、全员有责的税务执法风险信

息化内控监督体系框架。要聚焦政策落实和“两权”运行，建立常态化风险扫描机制，进一步把数据用好用活用准用经常，对不经常使用或用数效果不好的，要纳入绩效管理和数字人事严格考评。

（六）大力推行精细服务，提升便利化、智能化、个性化水平

按照《意见》要求，今年要围绕健全税费服务体系，深入贯彻落实经国务院同意十三部门联合印发的通知，继续落实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五年方案，连续第8年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围绕创新智慧服务、打造智慧平台、增进智能体验，春节后分阶段分层级推出一系列新举措，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

一是深化办税缴费便利化改革。要总结主税附加税费合并申报和10个财行税种合并申报试点情况，年内推广至全国。全面推进出口退税系统整合，在加强管理的同时，更大力度减轻企业申报负担，将全国正常出口退税的平均办理时间再压缩1天。3月1日前要推出一批便利、优化、完善的个税年度汇算清缴服务措施，做好宣传解读工作，把第二次年度汇算清缴工作做得更好更稳。

二是推进税费服务智能化升级。在持续优化各省电子税务局基础上，进一步扩大“非接触式”服务范围，加快从涉税事项向涉费事项拓展，7月底前实现企业涉费事项基本能网上办理，年底前实现个人涉费事项基本能掌上办理。总结推广个税预填单经验，在其他税种试点推行。整合和完善12366热线服务功能，为纳税人提供24小时智能咨询服务。

三是创新税费服务个性化措施。要运用税收大数据对纳税人分类标签画像，实现办税缴费事项精准提醒、税费政策精准推送，高效提供针对性线上服务，同时持续优化线下服务，不断提高特殊人员特殊事项服务需求的满意度。积极探索创新大企业个性化税费服务内容和方式。

（七）科学实施精准监管，提高针对性和有效性

按照《意见》要求，今年要围绕健全税费征管体系，进一步做好对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监管效能最大化、为基层减负最实化等工作。

一是完善风险管理机制。按照分类分级管理的原则，优化数据风险部门及大企业、税费种管理和稽查、督审等部门及各层级在风险分析、推送、应对、内控、考核等方面的职责，实现“一户式”风险分析、按户扎口推送，避免多头分析、重复应对。主管税务机关要充分发挥离纳税人缴费人近、情况熟的优势，承担具体管理服务职责，认真落实好上级布置的风险应对等任务。要抓紧制定具体办法，构建发现风险、及时推送、快速应对、问题反馈、考核评价的闭环管理机制，做到“四个有人管”，即风险该发现没发现有人管，该及时推送没及时推送有人管，推送了没及时处置有人管，处置后及时报告并提出建议但有关部门没改进也有人管。各项税收工作中都要注重体现这一管理理念。

二是提高风险监控精度。要依托发票电子化和大数据分析应用平台，完善税收风险预警指标体系，健全增值税发票全链条风险防控机制。逐步扩大以“信用+风险”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试点，实行纳税人缴费人动态信用等级分类和智能

化风险监管。进一步推行风险导向下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随机抽查执法事项和执法对象的全覆盖。

三是严打涉税违法行为。大力推进科技稽查、精准稽查、协同稽查，持续形成对虚开骗税等涉税违法行为严厉打击的高压态势。特派办要认真落实好“1+8”制度体系，在发挥好大要案查办、内外风险防控、稽查质效提升特别是推进规范执法撬动作用等方面，取得明显成绩和成熟经验。

(八)深入推进精诚共治，在更高层次、更广范围推动形成多方协同治税格局

按照《意见》要求，今年要着力深化拓展税收共治格局，提升协同共治能力。要发挥双重领导管理体制优势，注重推动把重大税收改革、重点税收工作纳入到地方的大盘子统筹开展。要加强与财政、档案局等部门的沟通，推动电子发票与财政支付、单位财务核算系统等的有机衔接，加快推进电子发票“无纸化”报销、入账等进程。要继续聚焦“三假”，打好专项行动收官战，并尽快实现从阶段性协作转向更大范围跨部门机制性联合执法，从集中专项整治转向常态化打击。要抓住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契机，加大工作力度，推动与更多部门深化涉税数据共享。要加强与司法、教育等部门的合作，推进税法进校园进课堂，加强税法法规普及宣传，增强税收话语体系的传播力。

要围绕健全国际税收体系，切实深化国际税收交流合作。协助哈萨克斯坦办好第二届“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论坛，在落实好《乌镇行动计划(2019—2021)》的基础上，制定更加务实、更加高效的新三年行动计划。认真落实稳外资相关税收政策，在更多方面为外商投资提供便利化服务，促进跨境交易自由化便利化。持续发布更新国别(地区)投资税收指南，拓宽税收协定网络，加强相互协商力量，妥善解决涉税争议，优化对外投资税收服务。要深度参与数字经济国际税收规则制定，积极推动达成OECD框架下的全球性共识性长期解决方案。配合推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和中欧投资协定相关规则的衔接与实施，做好税收协定修订和谈签、国内税收规则调整等工作。在更宽领域更好发挥外派税务官作用。

(九)持续深化税务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促进税务干部廉洁从税

一是扎实推进税务系统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试点。上半年，21个试点单位要抓好“1+6”制度文件的执行并提出改进完善的意见建议，为下半年全面推开打好基础。年底前要进一步总结提升，形成一批符合税务系统实际、有亮有彩的改革经验和制度成果。在促进纪检机构聚焦监督执纪问责，破解同级监督和“一把手”监督难题上，形成实实在在的实践成果。

二是着力构建税务系统一体化综合监督体系。各级税务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紧扣“一体化”和“综合”两个关键词，执行好“1+5”制度文件，在监督主体一体化、监督与业务一体化、上下级一体化等方面积极探索实践，提出改进建议。总局年底前作新一轮修订，也力争能出一些实实在在、有亮有彩的改革经验和制度成果。巡视巡察要加强对政治机关建设、优化税务执法方式、发票电子化改革、清理稽查历年积案等的政治监督，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

三是积极探索税务系统一体推进“三不”制度机制。要总结近年来做法，强化以案促改，探索构建具有税务特色的一体推进“三不”的制度机制体系。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常抓不懈，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释放越往后越严的强烈信号，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

四是落实落细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各级税务局党委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领导干部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大力支持和加强纪检工作，自觉接受、主动配合监督。健全党委与纪检组常态化联系协调和专题会商机制，进一步推动“两个责任”同向发力。

(十)进一步加强税务干部队伍建设，厚植向善向上良好氛围、增强干事创业“六大能力”

机构合并已经两年半了，无论是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还是干部教育培训、基层建设，尤其是《意见》落实中的机构岗责优化合成，都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要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断结合实际健全队伍组织体系。

一是在优化班子结构和提升班子整体功能上下功夫。要从上半年起就逐步将干部工作的重心转到优化班子结构、提高班子整体功能上来，转到更加注重选拔优秀年轻干部上来。总局已制发了税务系统公务员职级晋升和管理3个制度办法。各省局要系统分析省局内设机构及市、县局领导班子结构，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优化意见，统筹使用好各年龄段特别是年轻干部包括“正转副”年轻干部，选优配强领导班子，用好管好职级干部。同时，要健全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干部交流锻炼机制，为干部成长提高能力和互学互鉴提升工作水平搭建平台。

二是在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改进提升上下功夫。要进一步推广应用“学习兴税”平台，完善平台功能，特别是在推送学习内容方面要更加突出思想性、实践性、应用性，做到实用管用好用。要加大学习资源建设力度，分条线分级别分岗位编写培训教材。要想方设法把税务领军人才的品牌擦得更亮，全面抓好“1115”工程，进一步推进“人才工程育俊杰”，增强干部抓改革、促发展的专业化能力。

三是在绩效管理和数字人事完善升级上下功夫。绩效管理要进一步简化优化，数字人事要进一步细化深化，两者之间要进一步贯通衔接、融合互促。要推动绩效管理与数字人事渗入业务流程、融入岗责体系、嵌入信息系统，并与内控平台等系统互联互通、相辅相成。特别是要建立健全服务改革发展、服务队伍管理和干部成长的结果运用工作新机制，更好促进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改革创新。

四是在减轻基层负担和激发队伍活力上下功夫。要坚持“严管善待活基层”，在从严管理的同时更好关心基层。要进一步压实各级领导班子基层联系点责任，研究完善具体的制度措施，使每名班子成员像抓分管部门工作一样抓联系点工作。持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总局将研究制定新一轮为基层减负行动计划，让基层更有感。总局和省局都要像基层服务纳税人缴费人一样，更好地为基层服务；要像减税降费让市场主体轻装上阵一样，更好地让基层税务人轻松上阵抓落实。要积极鼓励、大力支持和引导基层围绕加强模范机关建设、税费服务和管理等敢创新、善创新，上级税务局

要及时总结推广基层的创新成果。要大力弘扬中国税务精神，厚植积极向善向上的税务文化，让文化无形而又强大的力量得以充分释放、更加深入人心。总局将在全系统开展百佳县税务局长和百佳税务所长等先进集体和个人的评选，各省局也要大力选树各类先进典型。同时，总局正在研究制定对先进典型和驻外任职回国的优秀干部重点培养使用办法，积极营造对标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要注重加强对基层干部的心理疏导，在减轻有形负担的同时，切实减轻无形压力，让我们的干部虽重任在肩，但豁然于胸，让大家都能更加心无旁骛地干好工作，更加斗志昂扬地在建设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的征程上一路奋进、一路向前！

同志们，习近平总书记在新年贺词中指出：“征途漫漫，

惟有奋斗。我们通过奋斗，披荆斩棘，走过了万水千山。我们还要继续奋斗，勇往直前，创造更加灿烂的辉煌！”2018年机构改革时，我们用“致敬光荣历史，拥抱美好未来”的豪迈，投身改革、奉献改革，建设新税务、实现新发展。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上，我仍然想用这句话来激励大家，激励我的同志们！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带好队伍展现新气象，干好税务开拓新局面，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税务机关和税务铁军，高质量推进新发展阶段税收现代化，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本文根据王军2021年1月8日在全国税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整理，由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提供）

中国财政杂志社

2021

中国 财政 年鉴

中国财政杂志社

第二部分 国家财政工作概况

National Public Finance